

# 绛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 A2 版) 行和决算的审查监督,提升预算执行率和审计问题整改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持续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

有效开展专项监督要突出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县委“五四”发展思路,深化监督效果。专题听取整治“吃拿卡要”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报告,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继续围绕重大项目建设、组织专题视察,深入一线调研,推动经济发展持续向好,为推进“四宜绛县”建设提供强劲支撑。同时,对新型工业、现代农业、转型发展、乡村振兴、文旅融合、民生保障等方面加强监督,助推全县中心工作、重点任务圆满完成。

正确开展法律监督要彰显公平正义。紧扣法律规定、法律责任开展执法检查、审议专项报告,听取审议法、检两院专项工作报

告,重点关注营商环境、公益诉讼及涉法涉诉方面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新的一年,我们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打造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要服务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强化代表履职能力建设,以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全体代表践行履职为的责任担当。要扎实开展好代表履职主题活动,引导各级人大代表在重大项目建设上建言献策,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担当重任,在实施乡村振兴上监督推进,在办好民生实事上示范引领。要活跃代表闭会期间的履职活动,通过组织代表调研视察,促进代表进一步密切联系选民群众,倾听群众意见,在促进区域发展、推进基层治理上展现更大作为。要强化履职平台规范化运行,持续推进和完善

代表联络站“全天候”接待群众机制,优化工作流程,为代表搭建一个学习交流、联系群众、听取民意、化解矛盾的综合服务平台。要办理落实好代表意见建议,完善面对面协商办理机制,强化主任会议领题督办,全力落实代表建议,切实让代表满意,群众受益。要强化代表履职管理。完善代表履职档案,记录代表参加培训、出席会议、提出议案建议、进站接待群众等活动情况,做到一人一档、定期更新。开展县乡人大代表届中向选民述职,增强代表的责任意识。

新的一年,我们要持续加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立足新时代人大工作新部署、新要求,全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强化政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履行全面从严治

党主体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两个责任制,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强化纪律作风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精做细调查研究,做严做实监督工作。强化能力建设。以学习强素质,以实干创业绩,做到县委的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各位代表,实干托起梦想,奋斗铸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踔厉奋发的精神状态,以守正创新的思路举措,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不断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绛县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选举王口恒同志为绛县监察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主席团  
2023年2月17日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选举杨龙飞同志为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主席团  
2023年2月17日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长李翔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产业转型和数字转型,持续用好“五抓一优一促”经济工作主抓手,发扬“三真三实”工作作风,坚持“四化一法”工作方法,落实“正、实、干”工作要求,进一步深化“五大举措”,打造“四宜绛县”,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加快锻长补短,深化改革开放,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保持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号召,全县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绛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在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绛县篇章中扛起新使命、续写新篇章!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绛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会议同意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绛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绛县2023年财政预算。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绛县人民法院院长冯波所作的《绛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绛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忠实履行审判机关职能作用,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加强队伍建设,深化司法改革,提升审判质效,为我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绛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绛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孙晓所作的《绛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总体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央决策、省委、市委、县委部署和要求,以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以健全监督机制、增强监督实效性为导向,以丰富基层民主实践、提升代表工作能力为重点,以深入推进“四个机关”建设为基础,守正创新履职,依法为民行权,在全面推进“四宜绛县”建设上展现新作为,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绛县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绛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7日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徐社峰所作的《绛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绛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依法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守护社会公平正义,为我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